

云南农业大学党办	
日期	2014年5月5日
收文号	360

云南省教育厅

云教函〔2014〕184号

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4年云南省中老语 高级翻译官培训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州、市教育局，滇中产业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，各高等学校，有关单位：

为配合《云南省加快建设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总体规划》的实施，进一步完善云南—老北双边合作机制，搭建中老合作平台，培养一批高水平的中老双语口笔译翻译专业人才，服务于中国与老挝两国间多层次、宽领域的交流与合作，我厅计划于2014年7月以财政资助方式在全省范围内选拔中老翻译官培养人才40人（其中中方20人，老方20人）。现将《2014云南省中老语高级翻译官培训项目选拔简章》印发给你们。请各单位认真组织申报工作，于2014年5月16日17:00前将完整的申报材料报送至云南教育对外交流中心一楼大厅。

联系人：李老师、赵老师

联系电话：0871—65158890 65151789

附件：2014 云南省中老语高级翻译官培训项目选拔简章



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4年4月28日印发

2014 云南省中老语高级翻译官培训项目选拔简章

一、 选派计划

根据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，为配合《云南省加快建设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总体规划》的实施，进一步完善云南一老北双边合作机制，搭建中老合作平台，培养一批高水平的中老双语口笔译翻译专业人才，服务于中国与老挝两国间多层次、宽领域的交流与合作，按照云南省公派培训项目的选派办法和工作安排，云南省教育厅计划于 2014 年 7 月以财政资助方式在全省范围内选拔中老翻译官培养人才 40 人（其中中方 20 人，老方 20 人）。

二、 项目管理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“中老语高级翻译官培训项目”。

（二）项目目的：为中、老两国培养高水平的中老双语口笔译专业人才，服务于两国间多层次、宽领域的交流与合作。

（三）培训形式：采取集中课堂教学与翻译实践相结合。主要通过加强口笔译的专业训练，提高培训学员中老语之间的笔译和口译水平，培养高水平的中老互译专业人才。

（四）培训时间：30 天；培训地点：云南师范大学一二一校区

（五）资助范围：培训期间培训费，食宿补助由云南省教育厅统一安排。

三、 申请条件

申请人应具备的基本条件：

(一) 身心健康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和业务素质，并在工作、学习中表现突出，有志成为“中老友好交流使者”。

(二) 老语专业三年大专以上学历毕业，通晓中老文化，从事老语翻译工作、老语教学工作人员，有一定中老双语翻译经验者优先。

(三) 申请者重点面向高等学校、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公开选拔。

四、申请办法

凡符合本简章及项目规定的申报条件的优秀工作人员，均可按规定的程序和办法申请云南省中老语高级翻译官培训项目。

按照“个人申请、单位推荐、专家评审、平等竞争、择优录取”的方式进行公开选拔，由云南省教育厅对外交流中心受理申请。

申请人应提交的申请材料：

1. 《申请表》
2. 本人所在单位出具的由单位负责人签发和盖有单位公章的《单位推荐意见表》；
3. 工作简历
4. 获奖证书复印件（若无可不附）
5. 身份证、职称证书、最高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；
6. 老挝语水平证明；

申请者按顺序整理提交申请材料一式三份（原件一份，复印件二份）。

受理申请材料时间为2014年4月25日至5月16日。

五、录取、管理

根据“专家评审、平等竞争、择优录取”的评审原则，云南省教育厅将按项目要求组织专家对申请材料进行评审，并根据专家意见确定最终参训人员名单，参加统一安排的集中培训。

中方参训人员修满规定学时，经考核合格后，由教育厅发给“省级培训（2014）—云南省中老语高级翻译官培训合格证书”，作为中老翻译官后备人才，为当地经济、社会的发展服务，为中老两国经济、教育、文化、商务等交流与发展服务。

获得资助的培训人员培训期间，其在工作单位的工资、待遇等，参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六、其他

相关信息请登陆 www.ynstudyabroad.com

联系人：李蕊君，赵彩如

联系电话：0871-65158890，0871-65151789

云南省教育厅

2014年4月21日